

「悠遊國家森林遊樂區 台灣 Pay 你一起“省”呼吸」活動辦法

壹、活動名稱：悠遊國家森林遊樂區 台灣 Pay 你一起“省”呼吸

貳、活動期間：自民國(以下同)112年06月01日起至112年10月31日止。

參、活動規劃：

- 一、活動對象：使用「台灣 Pay」(透過參與金融機構「行動銀行 APP」或「台灣行動支付 APP」)，於活動地點消費，出示「台灣 Pay」付款條碼(信用卡/金融卡/帳戶)進行支付之用戶。
- 二、活動地點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轄管太平山、內洞、滿月圓、東眼山、拉拉山、大雪山、八仙山、奧萬大、阿里山、藤枝、墾丁、雙流、池南及知本國家森林遊樂區、太平山蹦蹦車與烏來台車售票處。
- 三、活動內容：用戶於活動期間至活動地點購買門票，出示「台灣 Pay」付款條碼進行支付成功者，單筆消費不限金額可享 10%現金回饋(小數點後四捨五入，非即時回饋)，活動期間每一信用卡/金融卡/帳戶最高回饋新臺幣(以下同)500 元為限，本活動回饋總金額上限 29 萬元，如達回饋總金額上限即停止回饋，並公告於土地銀行官網。

四、參與金融機構：

(一)信用卡：土地銀行、臺灣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兆豐銀行、臺灣企銀、上海商銀、陽信銀行、遠東銀行、元大銀行、台新銀行，共計 13 家金融機構。

(二)金融卡/帳戶：

- 1.「行動銀行」APP 之參與機構：土地銀行、臺灣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上海銀行、高雄銀行、兆豐銀行、臺灣企銀、京城銀行、華泰銀行、陽信銀行、板信銀行、淡水一信、台中二信、三信銀行、農金資訊(農漁行動達人)、中華郵政、元大銀行、玉山銀行(含玉山 Wallet)，計 21 家金融機構。
- 2.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 之參與機構：土地銀行、臺灣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上海銀行、兆豐銀行、臺灣企銀、新光銀行、基隆一信、基隆二信、淡水一信、新竹一信、新竹三信、彰化六信、花蓮二信、中華郵政、南農中心、南資中心，計 20 家發卡機構。

五、活動限制：

- (一) 活動期間消費金額係指扣除沖正、退貨交易之實際成功交易金額計算，並以活動地點計算金額為準，若因付款失敗、交易取消、退貨退款等情形，該筆交易金額將不列入回饋計算範圍。
- (二) 本活動就符合活動條件之用戶將依交易時序核算回饋資格，並於活動結束經主辦單位核實用戶之回饋金額後，由各參與金融機構依其作業時程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前撥付至用戶扣款之信用卡/帳戶。倘回饋當日用

戶有停卡(含信用卡強制停用、申請停用、掛失不補發)、無效卡、延滯繳款、到期不續卡、取消交易、已結清、警示戶、違反契約或帳戶發生失效(如銷戶、暫停或凍結)或其他因素致無法撥入回饋金等情事者，視同放棄其回饋資格。

(三) 本活動須全額使用台灣 Pay(透過參與金融機構「行動銀行」APP 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)進行支付，如遇折扣，以最終折扣後結帳金額為主。

肆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各參與金融機構及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並未介入商品、服務之提供、交付或買賣等實體法律關係，不負擔任何瑕疵擔保或賠償責任，相關商品或服務之退換貨或瑕疵擔保所衍生之爭議事宜，悉由活動地點售票處處理。
- 二、用戶同意其所留存或產生之任何參與本活動的資料及紀錄，皆以主、協辦單位或各該參與金融機構之電腦系統與時間為準。如有任何因電腦、網路、電話、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主、協辦單位之事由，致參加本活動用戶之資料有延遲、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或損毀之情況，主、協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，用戶不得因此異議。
- 三、主、協辦單位就用戶之資格、交易成功與否等，保有審查之權利，經查核若有不符本活動之規定者，主、協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資格，並得追回回饋金。
- 四、對於以偽造、詐欺、冒名或其他不正當方式意圖兌領之用戶，經查證屬實者，主協辦單位有權排除其參與本活動，並得依法對該用戶提起相關法律訴訟程序。
- 五、用戶已充分知悉且同意就本活動提供之個人資料，主、協辦單位僅於本活動範圍內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且遵守【個人資料保護法】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六、主、協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，無需另行通知，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。
- 七、主辦單位：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協辦單位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、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

土地銀行客服：0800-089369、(02)2314-6633

謹 慎 理 財	各金融機構信用卡循環利率、預借現金手續費或其他相關費用等，悉依各金融機構網站公告。
信 用 至 上	